

证券代码：600973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33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满足经营发展需求，2020年8月28日，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2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注册的金额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

一、发行方案主要内容：

1、注册总额：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含人民币20亿元），最终的注册额度将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中载明的额度为准；

2、发行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多次发行，单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期限不超过270天；

3、发行利率：根据发行当期市场利率，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共同商定；

4、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5、发行时间：待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择机发行；

6、资金用途：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等符合国家法律

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生产经营活动。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为顺利完成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人全权负责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规模、发行时间、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分期发行额度、承销方式、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聘请承销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办理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事宜。

3、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法律文件，并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发行手续。

4、签署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必要文件。

5、办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6、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注册发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发行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及进展情况。

四、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事项能否获得注册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